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正面盈利預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基於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相比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錄得約350%至400%的增長。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為依據，該等賬目尚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及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基於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相比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錄得約350%至400%的增長(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08,422,000元)。該預期大幅增長主要受惠於本集團風電傳動設備業務大幅增長及融資成本的減少。

本公司正在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進行最終確認。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為依據，該等賬目尚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及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公佈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日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日明先生、陳永道先生、廖恩榮先生、勾建輝先生、汪正兵先生、周志瑾先生及胡吉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希和先生、朱俊生先生、陳世敏先生及蔣建華女士。

* 僅供識別